

证券代码：831167

证券简称：鑫汇科

公告编号：2023-101

深圳市鑫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2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谢荣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

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部分治理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：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3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4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5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6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7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8）、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快推进公司战略有效实施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充分调动公司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，按照责、权、利对等原则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鑫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年度审计需要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鑫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新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迅电子”）近年来经营未达预期，公司根据整体战略规划，拟以人民币 230.00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新迅电子 70.00%股权全部转让予山江林，同时终止原拟对新迅电子的

增资事项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新迅电子股权，新迅电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监事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监事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2 日